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323)

海外監管公告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為全資子公司 馬鋼（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擔保的公告

特別提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 13.09(2)條而作出。

重要內容提示：

- 被擔保人名稱：馬鋼（香港）有限公司
- 本次擔保金額及為其擔保累計金額：本次擔保金額為 3,000 萬美元，累計為其擔保 3,830 萬美元（約折合人民幣 2.62 億元）
- 本次是否有反擔保：無
- 對外擔保累計金額：折合人民幣 40.62 億元
- 對外擔保逾期的累計金額：零

一、擔保情況概述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於 2010 年 3 月 30 日召開會議，會議應到董事 9 名，實到董事 9 名。經審議，與會董事一致同意為全資子公司馬鋼（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公司」）在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開立信用證提供 3,000 萬美元銀行授信額度擔保。根據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該項事宜不需提交股東大會批准。

截至本公告發布之日，公司對外擔保累計金額未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 50%。

二、 被擔保人基本情況

被擔保人香港公司為本公司全資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為薛凱先生，註冊資本為港幣 480 萬，註冊地點為香港，經營範圍為進出口業務、技術裝備引進等業務。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香港公司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 8,398 萬元、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 53 萬元、淨資產約為人民幣 8,345 萬元。2009 年度，該公司淨利潤約為人民幣 698 萬元。

三、 董事會意見

香港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且過往經營業績及現時財務狀況均良好，為其提供擔保有助於其開拓進口業務，公司董事會同意為其提供上述銀行授信額度擔保。

四、 對外擔保累計金額及逾期擔保的累計金額

截止本公告發布之日，公司對外擔保累計金額折合人民幣 40.62 億元，無逾期擔保，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並未對外提供擔保。

五、 備查文件目錄

1. 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決議；
2. 香港公司 2009 年度經審計的財務報表；
3. 香港公司商業登記證複印件。

承董事會命

高海建

董事會秘書

2010年3月30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顧建國、蘇鑿鋼、高海建、惠志剛

非執行董事：趙建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振華、蘇勇、許亮華、韓軼